

证券代码：603210

证券简称：泰鸿万立

公告编号：2025-020

浙江泰鸿万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

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泰鸿万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的规定，将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浙江泰鸿万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1660 号）同意注册，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8,510.00 万股，发行价格为 8.60 元/股，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 73,186.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 10,307.69 万元（不含增值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62,878.31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25 年 4 月 3 日全部到位。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容诚验字[2025]230Z0027 号）。公司已对上述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管理，并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及《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总额	73,186.00
减：发行费用	10,307.69

募集资金净额	62,878.31
减：募投项目支出	46,113.63
其中：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22,494.86
报告期内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金额	23,618.77
减：购买定期存款、理财尚未赎回金额	16,352.89
加：报告期内扣除手续费的利息收入（含理财收益）	18.01
加：未支付及置换的发行费用	240.63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670.42

注：以上金额如有尾差，为四舍五入所致。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浙江泰鸿万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根据《管理制度》，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30 日分别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路桥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经济开发区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路桥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路桥支行、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市椒江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椒江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储存三方监管协议》，并于 2025 年 5 月 26 日同河北新泰鸿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路桥支行、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储存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募集资金专户储存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有 8 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路桥支行	1207015129200514713	67,559.17	募集资金专户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经济开发区支行	19900101040045731	4,948.26	募集资金专户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椒江支行	358120100100320922	2,497,423.71	募集资金专户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市椒江支行	387085903748	3,338.26	募集资金专户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路桥支行	81030078801800001931	25,793.86	募集资金专户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路桥支行	576900149710001	32,146.23	募集资金专户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	3310041060000132600	3,114.32	募集资金专户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路桥支行	81030078801400001976	4,069,887.08	募集资金专户
合计		6,704,210.89	

三、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

(二) 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已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先期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 22,494.86 万元，置换已支付的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人民币 1,280.13 万元（不含增值税），合计置换募集资金人民币 23,775.00 万元。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上述事项进行了专项鉴证，并出具了《关于浙江泰鸿万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鉴证报告》（容诚专字[2025]230Z1279 号）。保荐机构对上述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事项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三)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2025年4月2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情况下，使用总额不超过5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稳健型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单项产品投资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定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等）。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报告期内，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见下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银行名称	产品名称	现金管理金额	起始日	终止日	期末余额
1	浦发银行台州路桥支行	开立3个月定期	4,843.00	2025/5/14	2025/8/14	4,843.00
2	中国银行椒江支行	购买七天通知存款	1,625.12	2025/5/16		1,367.54
3	杭州银行台州分行	开立3个月定期	1,774.52	2025/5/16	2025/8/16	1,774.52
4	工商银行台州路桥支行	开立3个月定期	4,200.00	2025/5/14	2025/8/14	4,200.00
5	农业银行台州经济开发区支行	购买七天通知存款	4,336.20	2025/5/13		4,167.83
6	兴业银行台州椒江支行	购买七天通知存款	7,636.49	2025/5/13		0.00
7	兴业银行台州椒江支行	购买七天通知存款	8,000.00	2025/5/13		0.00
8	招商银行台州路桥支行	购买七天通知存款	8,000.00	2025/5/12		0.00
小计			40,415.33			16,352.89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情况。

(八)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25 年 5 月 20 日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调整部分募投项目金额的议案》，鉴于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62,878.31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低于《浙江泰鸿万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15,008.47 万元，为保障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结合实际募集资金情况，公司终止年产 360 万套汽车功能件及车身焊接分总成件建设项目（二期），并调整部分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的金额。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额	调整前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调整后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终止年产 360 万套汽车功能件及车身焊接分总成件建设项目（二期）	40,440.00	40,440.00	0
2	河北望都汽车冲压焊接分总成件扩产建设项目	21,073.19	21,073.19	17,500.00
3	浙江台州汽车冲压焊接分总成件扩产建设项目	22,095.28	22,095.28	22,095.28
4	补充流动资金	31,400.00	31,400.00	23,283.03
合计		115,008.47	115,008.47	62,878.31

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30 日、5 月 21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浙江泰鸿万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调整部分募投项目金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4）、《浙江泰鸿万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10）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

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和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使用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特此公告。

浙江泰鸿万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八月二十八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5 年 1-6 月

编制单位: 浙江泰鸿万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62,878.31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6,113.6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6,113.6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 = (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年产 360 万套汽车功能件及车身焊接分总成件建设项目(二期)	是(详见本报告四)	40,440.00	0	0	0	0	0	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河北望都汽车冲压焊接分总成件扩产建设项目	是(详见本报告四)	21,073.19	17,500.00	17,500.00	9,107.45	9,107.45	-8,392.55	52.04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浙江台州汽车冲压焊接分总成件扩产建设项目	否	22,095.28	22,095.28	22,095.28	13,723.15	13,723.15	-8,372.13	62.11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是（详见本报告四）	31,400.00	23,283.03	23,283.03	23,283.03	23,283.03	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115,008.47	62,878.31	62,878.31	46,113.63	46,113.63	-16764.68	73.34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已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决定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共计 23,775.00 万元。</p> <p>上述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预先支付发行费用情况，已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专项鉴证，并出具了《关于浙江泰鸿万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鉴证报告》（容诚专字[2025]230Z1279号）。详见本报告三（二）</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四）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注 1：“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报告期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 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 3：“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